

江苏省机动车驾驶人培训行业协会文件

苏驾协[2021] 1号

关于延长机动车教练员评估证有效期的通知

各市机动车教练员评估机构：

为贯彻落实省政府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的要求，切实做好疫情的防控工作，目前不宜组织机动车教练员培训机构评估员的评估工作。鉴于目前部分评估员证有效期至2020年底前过期的问题，经研究决定，将其评估员证有效期延长至2021年12月31日（换证事宜另行通知）。

江苏省机动车驾驶人培训行业协会

2021年1月23日



主题词：评估机构 评估证延期 通知

主 送：各评估机构

抄 送：江苏省交通运输厅运输管理局、各市驾培协会、江苏省交
学网络技术有限公司、无锡赛博盈科科技有限公司

江苏省驾培协会秘书处

2021年1月25日印发